

師範教師叢書

各國師範教育

林方 編著
本明 炎方



臺灣書店發行

方林
炎
明本
編著

各國師範教育

臺灣書店發行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十一月出版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二月再版

師範教師
叢書

各國師範教育

基價：壹元捌角柒分（六折發售）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編印者 臺灣省教育廳

編著者 林方炎 明本

發行者 臺灣書店

印刷者 臺灣書店印刷廠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四號
電話：二三八七五號

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七二號
電話：二七六五九號

編輯例言

一、本叢書主旨在配合師範師專課程標準，編譯各國教育名著，以供師範師專教師、國教輔導人員及國校教師作教學及輔導進修等之參考。

二、本叢書之編輯，理論與實際兼顧，以適合本省師範教育及國民教育之實際需要爲目標。

三、本叢書分爲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材教法、學生指導、及教育研究等六類，每一門類冊數不拘。

四、本叢書聘請學者專家組織「師範教師叢書編審委員會」負責策劃及審查。

五、本叢書特請國內外教育專家學者合作，凡認有適合本叢書出版主旨之各國名著，請來函推薦，擬自行編譯或另行覓人編譯均可。來函請寄「臺中霧峯省教育廳第四科」。

六、本叢書第一輯共四十五冊，因包羅廣泛，安排失當之處，自所難免，至祈讀者隨時指教。

本廳對師範教育，一向極為重視。光復之初，國民學校師資，代用教師佔總數百分之七十以上，迄民國五十年以後，全省國校已無代用教師存在。現全省在職之五萬四千餘國校教師中，以師範學校畢業者為大宗約三萬八千餘人，師專畢業者為二千餘人。其餘高中、高職畢業者約九千餘人，初中初職畢業者約五千餘人，但均經檢定或登記合格。現全省每年師專師範學校畢業生，除供應國校師資需要外，已略有餘額。全省師範學校改制為師範專科學校，至本年暑假已全部完成。至民國六十一年，新分發服務之國校師資，將全部為師範專科學校畢業。

目前本省師範教育重要問題，一方面在加強在校學生學習，另一方面則為實施在職教師訓練。一項全面性的在職教師進修制度，現正由教育部及本廳研議之中，使有志進修之在職教師，各就其現有學歷，得以補修師範、師專、以至師大及各類研究所等之學分學位，以實際提高教師學歷；並為顧及全省各地區需要，將同時舉辦夜間部、暑期部及函授部等，期以運用各種有效方式，加速達成提高師資素質之目標。

民國五十三年起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合作，為提高「師資之師資」素質，辦理師範、師專教師訓練，為期八週，參加人數共二百人，另辦理縣市政府視導人員訓練，為期六週，共二百一十七人，國校教師訓練，為期三週，共一萬二千人。除辦理此項短期之在職人員訓練外，並加強國民教育輔導工

作，推行國民學校重點輔導計劃，除原有之省國民教育輔導團及各師範學校輔導人員外，組織各縣市輔導團，實施巡迴教學示範，以改進國民教育，另並編印師範教師叢書四十五種，以供應師範、師專教師教學之參考，國校教師叢書八十種，以供國校教師之參考。

目前國內有關師範教育之教學參考資料不多，仍需借鏡歐美各國文獻。此一叢書，多選自各國教育名著並加以編譯。由本廳敦請國內專家學者，組織本叢書編審委員會，推薦名著，介紹執筆人選，負責審查或實際參與編譯工作。內容大致分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材教法、學生指導及教育研究等六項。由於各委員及執筆之專家學者之襄助，本叢書乃得及時出刊，相信此一叢書之出版，對改進師範教育之在校學生學習及加強在職師資訓練，均有相當裨益。

當此叢書問世之際，除對各委員及譯作者表示感謝之忱外，教育部國民教育司葉司長楚生為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援助本計劃之實際指導人，對於本計劃之執行提示尤多，在此一併致謝。第二個五年計劃，現正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商洽之中，故此項出版計劃，仍有繼續之希望，尚祈國內外學者專家及實際參閱本叢書之各教師，繼續提供改進意見，俾資改進，則幸甚焉。

潘振球

民國五六年五月
於臺灣省教育廳

前言(代序)

教育的效能，是由於人的要素與物的環境相輔相成而獲得表現的。尤其在現階段的中國，因為社會的經濟力量所限，欲求物質條件之整備充實，至感困難，故學校教員所占的地位乃更屬重要。輓近世界各國相率革新師範教育，一面在延長師資訓練之基礎教育期間，改進專業教育之課程內容，以期提高程度，而養成優良的教師。一面則在講求如何訂定教員資格亦即發給合格證書之基本條件，積極改良任用方法，並促進進修制度之實施，以及調節師資之供求關係等。質言之，有關學校教師之一切問題，均在「制度化」大目標之下，力謀進展。我國自清季南洋公學創設師範院（一八九七）以還，屈指今日凡七十年，雖云師範學制已粗具規模，但衡量實際情形，尙待改進之處，不一而足。是則「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上述各國的新制度新設施，正可供我借鏡。筆者於數年前曾就師範教育之目標、制度及課程，分別做過專題研究（由教育部中等教育司及臺灣開明書店出版）；此次復應臺灣省教育廳之約，乃以日本國立東北大學教授中島太郎博士主編：「教員養成の研究」為主，而以文部省編：「各國の教員養成制度」及日本國立教育研究所紀要之「各國教育の比較研究」（Ⅶ）「教員養成」爲輔，先囑臺灣省立師範大學教育學系講師方炎明先生編譯而成初稿，繼經筆者審慎校訂，悉心整理，閱一年餘始竣事。查中島博士原著，係基於二十餘人專門學者的集體努力，歷經四年歲月，慘澹經營之結晶，其價值如何，不難想見。文部省編印之「各國制度調查」，我們暫置勿論，再就日本

國立教育研究所之「各國師範教育比較研究」而言，分國介述，均出諸權威專家之手，而實爲研究各該國原始資料之結果，則其又爲極有分量之作品，不言而喻。惟筆者學植謏陋，而初稿譯者亦由於事冗時短，匆促完成，故難免舛誤，尙望教育同仁不吝指正。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六月 鄞縣 林 本謹識

各國師範教育 目次

編輯例言

廳長序

前言(代序)

壹、美國的師範教育

一、師資訓練機關

二、管理機構

三、入學資格

四、課程概況

五、教員許可制度

六、教員的任用與進修制度

七、教員的供求關係

一
一
七
一八
二二
五二
六一
六四

貳、英國的師範教育……………七四

一、師資訓練機關……………七四

二、管理機構……………八四

三、入學資格……………八九

四、課程概況……………九一

五、寄宿與獎助制度……………一〇七

六、教員的資格與檢定制……………一一一

七、教員的任用與進修制度……………一一九

八、教員的供求關係……………一二三

叁、法國的師範教育……………一二九

一、師資訓練機關……………一二九

二、管理機構……………一三五

三、入學資格……………一三六

四、課程概況……………一四〇

五、教員許可制度……………一七一

六、寄宿制度、助學金與服務規定……………一八〇

七、教員人事制度……………一八一

八、教員的供求關係……………一八三

肆、德意志聯邦共和國の師範教育……………一八九

一、師資訓練制度概觀……………一八九

二、師資訓練機關……………一九一

三、入學資格與檢定制……………一九五

四、課程概況……………二〇四

五、教員的繼續教育制度……………二一九

伍、日本の師範教育……………二二二

一、師資訓練機關……………二二二

二、管理機構……………二二五

三、教員免許法規……………二二八

四、課程概況·····	二四三
五、學費與獎學金·····	二九三
六、教員在職進修教育·····	二九五
七、教員養成上的問題·····	二九六
陸、蘇俄的師範教育·····	三〇三
一、初等、中等教育制度及其教員概況·····	三〇三
二、師資訓練機關·····	三〇七
三、入學資格與考試·····	三一三
四、課程概況·····	三一九
五、國家考試分發就業及教師在職進修教育·····	三四二
六、師資訓練制度改進動向·····	三四四
柒、各國師範教育制度的綜合比較·····	三四九
一、初等師資訓練制度的比較·····	三四九
(一)師資訓練機關·····	三四九

(二) 歷史的變遷·····	三五〇
(三) 入學資格、選拔方法、修業年限及訓練科系·····	三五六
(四) 國家對於初等師資訓練的管理·····	三六三
(五) 課程·····	三七三
(六) 結語·····	三九六
二、中等師資訓練制度的比較·····	三九九
(一) 師資訓練機關·····	三九九
(二) 歷史的變遷·····	四〇二
(三) 修業年限、入學資格及訓練科系·····	四〇五
(四) 國家對於中等師資訓練的管理·····	四一二
(五) 課程·····	四一六
(六) 結語·····	四三六

壹、美國的師範教育

一、師資訓練機關

美國的師資訓練，一般都是在四年制（120. S. H.）（註一）的大學實施的。但在初等師資訓練方面，師範學校（Normal School）和初級學院（Junior College）為謀適應實際需要，迄今尚未完全放棄此一培養師資的任務。除此以外，仍有若干在四年制大學肄業的學生，中途休學而就任小學教員的工作。

現在美國的師資訓練機關，大約有四種：

1. 師範學院（Teachers College）；包括州立師範學院與師範學校（State Teachers College and Normal School）。

2. 公立大學教育學院（School of Education, Public College and Universities）

3. 私立大學教育學院（School of Education, Private College and Universities）。

4. 技術學院及初級學院（Technical School and Junior College）。

其中，師範學院亦就是師資訓練機關之正統，它的歷史已相當悠久，它不甚注意學術研究，而特別重視中小學優良教師之培養。因此已經養成了不少的教育家。

在一九五四年度時，在設有師範學院的二十七州中，共有一〇五所師範學院。美國各州的教員可以說很多就是師範學院畢業生，惟不可忽視的是近年來培養師資之工作已漸移於普通大學的教育學院，以致師範學院有逐漸衰退之傾向。

上述的美國師資訓練機關，都是高等教育機關，其修業年限，中等教員科通常是四年至五年，初等教員科則為二年乃至四年。在一九五一年度時也有少數的州，只要修畢大學一年，並修習規定的專業科目學分及格者，即可獲得小學教員許可證書，但至一九五七年，則至少須修滿大學二年以上的課程才行了。

中學程度的師範學校，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隨著師範學院之發達與各州修改教員證書規定之結果，程度較好的昇格為師範學院，較差的則被廢止，故現已為數無多。但是尼布拉士加（Nebraska）一州却是例外，它對於中學師範科畢業者，亦授予短期的初等教員許可證書，不過，其有效時間僅為一年，且限於擔任農村小學的教員而已。

茲將其最近概況統計如下：

師資訓練科系畢業或結業生人數統計表

(1958年度)

合 計	30	60	90	120	(S.H.) 學分 性別	
					男 生	女 生
6,983	84	806	158	5,935	合	計
45,533	565	6,116	685	38,167	較	度與之前年
52,516	649	6,923	843	44,102	(%)	比
+0.80	-19.38	+6.61	+9.06	+0.17	年	

(1959年度)

合 計	30	60	90	120	(S.H.) 學分 性別	
					男 生	女 生
6,964	54	624	139	6,145	合	計
46,051	365	3,967	376	41,343	較	度與之前年
53,015	419	4,591	515	47,490	(%)	比
+2.3	-16.7	-15.8	-6.9	+4.8	年	

由於上表可見，僅曾在初級學院肄業而担任教職之教員其所佔的比率甚低，而且又逐漸減少了。從事實上說：於一九五八年，在修習初等師資訓練課程學生中，修完三年（90 S.H.）以下課程者，

僅估師資訓練科系畢（結）業生全數的15.0%，至一九五九年則僅佔10.0%而已。尤其，於一九五九年，修完120學分的四年制大學畢業生增加了4.8%，而其他的30學分、60學分、30學分等三種結業者却各減少6.9%、15.9%、16.7%。其中有一點令人注意的是：除了120學分以外，其60學分（二年）結業者要比30學分與30學分結業者之和，還多出四倍。此種現象，乃基於只要修得60—67學分就可取得初等教員許可證書的州之實況而來，蓋在此等州中，現在仍相當歡迎修畢二年制課程者去担任教員之故。

據美國全國教育協會（National Education Association 簡稱N.E.A.）調查，在一九五八年度（註二）的大學畢業生（註三）之中。取得教員許可證書者，依其畢業學校類別，列述如左：

(1) 初等教員

畢業學校類別	畢業生人數	百分比(%)	經NCATE (註四)認可者	非經NCATE 認可者
公立師範學院 (Teachers Colleges)	九、七六九	二一·六	九、二二二	五四七
私立師範學院 ()	九七三	二·一	六〇二	三七一
公立普通學院 (General Colleges)	九、九〇八	二一·九	六、四二〇	三、四八八